

##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李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李超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3日

附件：

李超简历：

李超，女，汉族，199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4月-2015年3月曾就职于深圳市德智欣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仓管员工作。2015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鑫三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采购专员。

李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